

100 學年度 四技進修部 財務金融系 必(選)修 課程標準

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
體育(一)	0/2	共同	體育(二)	0/2	共同	英文(三)	2/2	共同	文學與文化	2/2	共同	1. 畢業學分最少 <b>128</b> 學分，包含： ★共同 20 學分 ★專必 62 學分 ★專選 33 學分 ★通識選修 10 學分 ★自由 3 學分(外系專業學分至多修至 3 學分，通識除外)  2. 其他畢業條件 ■ 畢業前應取得學校任列的丙級以上證照一張(符合校務基本資料庫)。 ■ 學生於四下結束前未能取得一張丙級以上證照者，須在四下加選 2 學分的證照輔導課程。【需提出未通過證照考試之成績證明方得加選】。 若證照輔導課程未達開課人數下限，則得以證照相關之專業選修課程二學分抵免。  3. 選課注意事項： ■ 日、夜間部課程不互選，除非開在星期六共同選修科目。畢業班，若有特殊情況，得專案處理。 ■ 選修科目視情況需求，得以增刪開課或調整開課學期。
國文(一)	2/2	共同	國文(二)	2/2	共同	公民社會概論	2/2	共同				
英文(一)	2/2	共同	英文(二)	2/2	共同				投資學(二)	2/2	專必	
軍訓	0/2	共同	軍訓	0/2	共同	投資學(一)	2/2	專必	統計學(二)	3/3	專必	
						統計學(一)	3/3	專必	財務管理(二)	3/3	專必	
會計學(一)	3/3	專必	會計學(二)	3/3	專必	財務管理(一)	3/3	專必	商事法	2/2	專必	
經濟學(一)	3/3	專必	經濟學(二)	3/3	專必	民法概要	2/2	專必	計量經濟學	3/3	專選	
微積分(一)	2/2	專必	微積分(二)	2/2	專必	數量方法	3/3	專必	金融行銷	3/3	專選	
計算機概論	2/2	專必	商業套裝軟體	2/2	專必	行銷管理	3/3	專選	總體經濟學	2/2	專選	
						個體經濟學	2/2	專選	金融法規	2/2	專選	
						證券法規	2/2	專選				
必修共計	14/18		必修共計	14/18		必修共計	17/17		必修共計	12/12		
						選修共計	7/7		選修共計	10/10		

**100 學年度 四技進修部 財務金融系 必(選)修 課程標準**

第三學年						第四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
人類活動與地球環境變遷	2/2	共同	生命教育概論	2/2	共同	理財規劃	2/2	專選	風險管理	2/2	專選	
			中國通史	2/2	共同	管理會計學	3/3	專選	金融創新與資產證券化	2/2	專選	
貨幣銀行學(一)	2/2	專必	貨幣銀行學(二)	2/2	專必	金融商品軟體應用	2/2	專選	合併與收購	2/2	專選	
國際金融與匯兌	2/2	專必	國際財務管理	2/2	專必	財產保險	2/2	專選	財務工程資訊系統應用	2/2	專選	
金融市場與機構管理(一)	2/2	專必	金融市場與機構管理(二)	2/2	專必	行為財務學	3/3	專選	銀行管理實務	2/2	專選	
財務資訊軟體應用(一)	2/2	專必	財務資訊軟體應用(二)	2/2	專必	證券市場實務	2/2	專選	財富管理實務	3/3	專選	
期貨與選擇權理論與實務	3/3	專必	衍生性金融商品	3/3	專選	貨幣市場實務	2/2	專選	債券市場實務	2/2	專選	
產業分析	2/2	專選	人壽保險	2/2	專選				外匯市場實務	2/2	專選	
保險學	2/2	專選	基金管理	3/3	專選				不動產稅賦實務	2/2	專選	
投資組合分析與機構理財	3/3	專選	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	2/2	專選				證照輔導課程	2/2	專選	
財務報表分析	3/3	專選	租稅規劃	3/3	專選				財金專業英語會話	2/2	專選	
不動產估價理論	3/3	專選	不動產投資	3/3	專選							
信託金融業務	2/2	專選	銀行內部控制與稽核	2/2	專選							
必修共計	13/13		必修共計	12/12		必修共計	0/0		必修共計	0/0		
選修共計	15/15		選修共計	18/18		選修共計	16/16		選修共計	23/23		

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 
1000407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00419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005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